

## 深圳新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新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1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并将上述议案提交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新为股份，证券代码：832142）自2019年1月25日开市起暂停转让。公司已于2019年1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

公司于2019年1月29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否决了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具体请见2019年1月30日在股转平台披露的《新为股份：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2019-006），《新为股份：关于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否决议案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为（2019-007）。

基于公司停牌事由已经解除，公司拟于近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恢复股票转让，并将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审批通过之后披露股票恢复转让公告。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知晓。

特此公告。

深圳新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30日